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目 录

1、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2
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 评价报告	1-5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5288 号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珍宝岛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珍宝岛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珍宝岛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珍宝岛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此页无正文，为珍宝岛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签字盖章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军(项目合伙人)



杨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辉

李辉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及下属重要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2.93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9.9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根据我国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要求，结合公司经营业务特征，本次内控评价范围包括：战略管理、组织架构管理、计划管理、预算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销售管理、市场管理、采购管理、业务外包、招标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存货管理、无形资产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技术管理、信息系统管理、工程项目管理、研发管理、合同管理、EHS 安全环境健康管理、筹资管理、投资管理、营运资金管理、担保管理、法律事务管理、行政综合管理、企业文化管理、社会责任管理、内部审计管理、内控管理、职业道德合规及反舞弊管理、财务报告管理、关联方交易管理、公共关系管理、危机管理、信息披露管理、税务管理等共计 38 个循环。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基于风险识别与评价，本次内控评价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及涵盖的核心事项包括：

战略风险、采购管理风险、销售管理风险、研发管理风险、生产管理风险、产品质量风险、财务报告风险、财务与信息披露风险、合同管理风险、筹资管理风险、人力资源风险、资产安全风险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与评价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潜在错报金额	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	介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1%之间(含本数)	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②企业更正已发布的财务报告中涉及重大数据;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不构成重大错报但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大于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介于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1%—0.5%之间(含本数)	小于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1%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②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③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⑥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	其他情形按照影响程度弱于重大缺陷，未造成重大影响的。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良好。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使风险可控，对公司财务报告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部分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使风险可控,对公司财务报告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3年度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2024年2月29日,股东已经归还全部本金及利息。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已对上述问题进行了自查,并对相关内部控制缺陷进行了整改。公司采购部门严格执行《供应商管理办法》,加强对供应商的信用审核,定期对供应商信用进行评级,公司完善供应商、客户名单库管理,建立控股股东与供应商、客户间的防火墙机制,避免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同供应商、客户发生非经营性往来。财务部门进一步加强对往来款项的管理,严格执行《中药材贸易授信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加强内控管理,严格落实各项内控管理制度的执行,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强化内控合规性。要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责任人及控股股东认真学习落实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政策、法规和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等内部法人治理制度,一方面提高关联交易的认定和识别能力,做好事前防范工作,另一方面提高规范运作与合规意识,保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方同华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





营业执照

(副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增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341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09月28日



证书序号：001449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你现在的位置: 首页 > 新闻报道 > 要闻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截至2023年4月10日)

2023-06-28 15:01

截至2023年4月10日,共有115家会计师事务所在财政部、证监会备案,现披露名单如下: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	广东中讯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3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6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7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8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9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说明: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现为备案制,最新查询网址:
https://www.cicpa.org.cn/xxfb/news/202306/t20230628_64304.html



姓名 杨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11-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众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305196911114118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审众联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执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9月1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执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9月1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军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41070001002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10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姓名 李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2-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31119740201651X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100002300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05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3月30日



李辉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年 /y 月 /m 日 /d

2018年3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9月30日



姓名: 李辉
证书编号: 410000230029



年 /y 月 /m 日 /d